

附件二

113 年屏東縣「拒菸童萌國」故事徵文比賽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同意書

(依民法規定，滿七歲未滿十八歲之未成人之法律行為應經法定代理人同意。)

本人知悉並同意未滿十八歲之子女(或被監護人) _____報名參加，
由屏東縣政府衛生局所主辦之屏東縣「拒菸童萌國」故事徵文比賽，同意並接
受遵守關於本比賽辦法列舉所有參賽者相關權利義務之規定，特此證明。

此致 屏東縣政府衛生局

立同意書人(未成年之參賽人家長或監護人)

姓名(簽章): _____

身份證號碼: _____

聯 絡 電 話: _____

地 址: _____

參賽者(未成年之參賽人)

姓名(簽章): _____

身份證號碼: _____

聯 絡 電 話: _____

地 址: 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